

证券代码：837242

证券简称：建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34

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《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审计委员会”）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

2023 年 11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》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徐胜锐、独立董事师建华及董事王凤敏三名成员组成，由会计专业人士徐胜锐担任召集人。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公司规定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，因公司审计委员会成立时间较短，2023 年度未召开相关会议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主要履职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

公司根据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相关决议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实施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审计委员会对其工作进行监督评估。审计委员会就审计范围、计划、方法等事项及在审计中发现的关注事项与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，认真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

尽职尽责地进行审计，并确保如期出具审计报告。

（二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，对内部审计制度的完整性、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检查和评估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，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，内审工作开展有效，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。

（三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为更好的使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，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、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积极的沟通，与管理层一起了解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中梳理发现的问题，积极讨论分析，敦促内部审计部门加强内部审计工作，及时完善制度建设，防范经营风险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2024年，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认真、勤勉、谨慎的精神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，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质量，保证公司董事会客观、公正与独立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0日